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徵選作業方式

一、緣起

「前瞻基礎建設計畫-水環境建設-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自106年推動至今已核列七批次共計4百餘件計畫，目標在結合水質改善、生態保育及地景營造等相關工作，逐步改善全國水域及周邊環境，營創優質且永續的水環境亮點及親水空間，目前已有相當成效。

為表揚水環境改善優質成果案件，將以「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為對象，規劃辦理「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之徵選，作為其他直轄市、縣(市)政府執行計畫之參考楷模，以擴大全國水環境推動案件執行效益。

二、參加對象

「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補助之各直轄市、縣(市)政府。

三、期程說明

本徵選作業方式於公告後開放報名，至**113年3月20日(星期三)**截止報名，預計於113年7月底前公布獲獎名單。

四、徵選條件

- (一)「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各批次核定案件(除歷屆水環境大賞獲獎案件外)，且需於113年2月28日前陳報完工。
- (二)得以整體計畫案或分項計畫案報名(整體計畫與所屬分項計畫不得重複報名)。
- (三)大賞獎：共四大類獎項，包括「水漾生活獎」、「樂活生態獎」、「有氧淨化獎」及「公私協力夥伴獎」。各類獎項報名件數規定如下：
 - 1.各直轄市、縣(市)政府需**至少選擇大賞獎之其中一類報名1件案件**。
 - 2.同一案件僅能報名第一至三類其中一類，不得重複報名。
 - 3.同一案件報名第一至三類，可同時報名第四類。惟同時報名第四類應注意該類之評選標準強調重點與第一至三類有所不同，須依照評選標準備妥報名案件之繳件資料。
 - 4.各直轄市、縣(市)政府報名**總件數以不超過4件為限**，可自行選擇報名類別。

五、評選方式

採初選及決選二階段方式審查：

- (一) 初選會議：由評選委員評分後，進行討論入圍決選門檻值及案件。
- (二) 決選會議：由評選委員就入圍決選案件進行實地勘評後，進行總討論確認獲獎名單。
- (三) 入圍決選案件，將另函通知實地勘評時間。進行實地勘評時，報名單位應派員導覽、解說、印製 A1 橫式圖板 4 張，並回應委員詢答；決選現勘流程及解說相關規定，詳附件一。

六、評選標準

- (一)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水漾生活獎」、「樂活生態獎」及「有氧淨化獎」為針對各案件規劃設計內容與執行成效進行評審，評選標準包括整體計畫相關性、生態檢核、案件類型著重項目、地方整合推動重視度、創新作法等事項（詳附件二）。
- (二)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為針對各案件推動過程中直轄市、縣(市)政府與地方民眾、社區、團體互動過程、形式及參與程度，以及相應的承擔義務、回饋措施及作為等事項（詳附件三）。

七、獎項

(一) 各項獎項表揚重點說明如下：

1. 第一類「水漾生活獎」：展現機能完善的整體環境，並融入在地特色(如歷史、人文、地景、休憩及觀光等面向)，且提升整體環境美質協調性，符合在地民眾使用需求及休閒遊憩空間地景營造。
2. 第二類「樂活生態獎」：展現融入棲地營造、生態復育與維護的執行成果，改善水環境生態功能，恢復自然河相達到具體成果與實質成效。
3. 第三類「有氧淨化獎」：展現水質淨化改善項目、措施與手法及執行方式，具有改善區域水質與環境、達到民生共存及環境教育等功能。
4. 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展現直轄市、縣(市)政府致力與地方社區、團體及民眾建立緊密之長期夥伴關係與運作互動，打造獲得地方認同、符合地方特色及需求的水環境場所或改善措施，且持續維護管理成效顯著。

(二) 獎項與名額：

各類獎項頒發名額如下：

1. 特優：至多取 1 名獲獎名額。
2. 優選：至多取 2 名獲獎名額。
3. 佳作：至多取 3 名獲獎名額。

獎項得予從缺。

(三)獎勵：

獲獎單位之獎勵內容如下：

1. 第一至三類「水漾生活獎」、「樂活生態獎」、「有氧淨化獎」：「特優」及「優選」獲獎之直轄市、縣(市)政府、規劃設計單位、監造單位及施工單位分別頒予獎座；「佳作」獲獎之單位則分別頒予獎狀。
2. 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 (1) 「特優」及「優選」獲獎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及參與社區或團體分別頒予獎座；「佳作」獲獎之單位則分別頒予獎狀。
 - (2) 協力團隊(規劃設計及施工單位)如有致力參與公私協力過程，請提供相關具體事蹟佐證資料，將視參與情況衡量納入頒發獎座或獎狀。
3. 獲獎之直轄市、縣(市)政府，將於「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後續批次提案初審評分時給予加分獎勵。

八、繳件方式說明

- (一) 請於收件截止日期(113年3月20日)前，以正式公文連同報名表等報名資料函送經濟部水利署；如以掛號或快遞方式寄送，掛號寄件者以郵戳日期為憑，快遞寄件者以託交寄件日期為憑。若於收件期限內未繳交送件資料者，或繳交資料不齊，經通知後於15天內補件未補齊者，則視同放棄報名資格。

收件地址：「40873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請註明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競賽徵選報名收)

- (二) 報名案件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內容(包含報名表 WORD 檔及 PDF 檔、案件資料集 WORD 及 PDF 檔、著作權同意書掃描檔、A1橫式圖板編輯檔及 PDF 檔、圖片及照片檔、廠商報竣公文、影片等資料)，請連同紙本資料寄送，並請同步將電子檔資料寄送至收件信箱 landscape.org004@gmail.com。寄信主旨請註明「『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競賽徵選報名」，並註明報名單位。

九、報名及送件說明

繳件檢附內容如下：

- (一)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水漾生活獎」、「樂活生態獎」及「有氧淨化獎」：
1. 報名表乙式1份(詳附件四)：報名表請單面印刷，須裝訂，左上一釘。
 2. 案件資料集乙式2份：頁數以20頁為限，文件為 A3格式大小、單頁橫式印製，內容須包含：A1橫式圖板「版面內容需求」項目資料，以及能展現案件重要性與欲突顯之內容為主。另可檢附其他相關文件(如剪報、文章、書籍、獲獎、展覽等紀錄及其他資料)作為附件，須裝訂。
 3. 報名文件封面乙式1份(詳附件六)：請自行黏貼於報名文件袋上。
 4. 著作權同意書乙式1份(詳附件七)：需檢附紙本及掃描電子檔。

5. A1橫式圖板4張電子檔 (編輯檔及 PDF 檔、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詳附件八)。版面內容需求如下：

- (1) 整體計畫相關性 (計畫名稱、基地範圍、基地環境關係、核列批次與經費、提報核定計畫目標、計畫施作期程、計畫辦理情形等圖文概述。)
- (2) 生態檢核 (規劃、設計、施工各階段之生態保育措施、維護管理階段生態監測計畫辦理情形，以及督導落實生態檢核作業的相關機制及辦理情形，包含公民參與的辦理及參採情形與資訊公開情形說明。)
- (3) 案件類型著重項目 (得參考附件二評審標準表各類評分重點，進行規劃設計訴求重點、營運管理整備情形、計畫實質成果內容說明。呈現內容須包含構想概念、全區平面配置、分區配置、剖(立)面、1-3張重點細部設計圖、1-3張透視或模擬圖、全區及細部完工照片。)
- (4) 改善成效 (以質性的圖文說明或量性的數據，來呈現整體計畫所達到的成效，回饋檢視或探討與計畫目的達成的情形，說明改善面積及完工後亮點，並應評量其成果是否回應原計畫目標。)
- (5) 其他(如地方整合推動重視度及創新作法等執行情況)

6. 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乙式1份：

- (1) 報名表 WORD 及 PDF 檔 (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 (2) 案件資料集 WORD 及 PDF 檔 (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 (3) 著作權同意書掃描檔
- (4) A1橫式圖板編輯檔及 PDF 檔 (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 (5) 圖片檔：JPG 格式、應有300dpi 以上之解析度，請附原檔以利進行評選作業及後續製作出版物之需要。提供項目需包含：
 - I. A1橫式圖板及資料集版面內所使用的所有圖片及照片原檔 (JPG 格式)
 - II. 完工後全景圖或空拍照2張
 - III. 計畫位置示意圖1張
 - IV. 計畫平面配置圖1張
 - V. 改善前及改善後，前後對比照片，5組 (1組2張)。
- VI. 計畫期間各單位參與紀錄照片5張 (如主辦、規劃、設計、監造、施工人員及公私協力執行計畫相關相片)
- (6) 廠商報竣公文
- (7) 現地成果拍攝影片 MP4檔 (非必要繳交項目，若有拍攝則可提供；影片時間建議為3分鐘內。)

(二)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1. 報名表乙式1份(詳附件五)：報名表請單面印刷，須裝訂，左上一釘。
2. 案件資料集乙式2份：詳述公私協力方式及互動過程，內容須包含 A1橫式圖板「版面內容需求」項目資料，以及公私協力夥伴積極參與水環境營造、改善和維護管理之具體事蹟及創新作法。並檢附歷年參與水環境相關公私協力具體過程及事蹟等相關佐證資料，包括相關會議紀錄、照片等，格式為 A4 直式雙面印製，以20頁為限，須裝訂。
3. 報名文件封面乙式1份(詳附件六)：請自行黏貼於報名文件袋上。
4. 著作權同意書乙式1份(詳附件七)：需檢附紙本及掃描電子檔。
5. A1橫式圖板4張電子檔(編輯檔及 PDF 檔，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詳附件八)。版面內容需求：
 - (1) 整體計畫說明(計畫名稱、基地範圍、基地環境關係、核列批次與經費、提報核定計畫目標、計畫施作期程等圖文概述)
 - (2) 計畫背景與主要議題(說明計畫在公私協力的重點、原因及相關背景資料)
 - (3) 設計構想(規劃設計訴求重點、包含公私協力推動、協商及執行情況概述)
 - (4) 進行對話及建立信任感(計畫推動初期公私協力互動參與情形及取得地方、團體信任措施等，辦理過程之照片及文字說明)
 - (5) 共同協商達成協議(雙方所達成協議、共識過程與內容，以及公民關注議題參採情形等圖文說明)
 - (6) 資訊公開(計畫執行過程相關資訊揭露、意見回饋管道與措施之圖文說明)
 - (7) 回饋措施及作為(地方的回饋及政府改善、補償措施與維護經營管理方式之圖文說明。)
 - (8) 合作效益(以質性的圖文說明或量性的數據，來呈現整體計畫所達到的成效，回饋檢視或探討與計畫目標達成情形，並說明未來持續回饋參與及執行方式)
6. 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乙式1份(請於檔案名稱標註提供項目名稱)：
 - (1) 報名表 WORD 及 PDF 檔(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 (2) 案件資料集 WORD 及 PDF 檔(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 (3) 著作權同意書掃描檔
 - (4) A1橫式圖板圖板編輯檔及 PDF 檔(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 (5) 圖片檔：JPG 格式、應有300dpi 以上之解析度，請附原檔以利進行評選作業及後續製作出版物之需要。提供項目需包含：
 - I. A1橫式圖板及資料集版面內所使用的所有圖片及照片原檔(JPG 格式)
 - II. 完工後全景圖或空拍照2張

III. 計畫位置示意圖1張

IV. 計畫平面配置圖1張

V. 改善前及改善後，前後對比照片，5組(1組2張)。

VI. 計畫期間公私協力各階段溝通、協力參與過程及後續維管之紀錄照片8張

(6) 廠商報竣公文

(7) 現地成果拍攝影片 MP4檔(非必要繳交項目，若有拍攝則可提供；影片時間建議為3分鐘內。)

十、報名注意事項

(一) 所有報名案件送件資料，請自留備份，概不退還。

(二) 主辦單位基於本活動推廣宣傳之需要，得逕行發表報名案件之圖文資料，不另致稿酬。

(三) 獲獎案件之報名資料，經濟部水利署有使用之權利，以供後續出版物及相關之宣傳活動運用。

(四) 本徵選作業方式如有增刪修定，將不另行通知，請隨時電洽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工作小組查詢。

十一、聯絡方式

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工作小組

主辦單位：經濟部水利署 李先生/電話：04-22501249

協辦單位：中華民國景觀學會 溫小姐/電話：02-23517745

傳真：02-23516497

E-Mail：landscape.org004@gmail.com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評選機制、流程及相關規定說明

一、評選機制與流程

本屆評選作業採二階段方式辦理：

- (一)初選評選方式採「序位法」，經統計分數後，再由委員討論入圍決選門檻值及入圍決選案件。
- (二)決選評選方式採「決選現勘」，由委員針對入圍決選案件進行實地勘評審查後，依徵選辦法所附評選標準進行評分，平均達85分以上者為得獎案件。

二、決選現勘流程及注意事項

(一)各案現勘時間：

個案現勘時間35分鐘(含定點解說10分鐘、實地導覽說明及問答25分鐘)。

(二)領勘解說方式：

- 1.定點解說時間請報名單位務必控制為10分鐘以內，如有未盡表述事宜請後續於實地導覽時補充解說，請以實地導覽說明為重點解說時間。
- 2.請以 A1大圖解說為主、簡報及補充資料為輔。
- 3.當日解說大圖資料請報名單位自行印製。
- 4.如有簡報及補充資料，屆時請提供資料供參，至少印製9份。
- 5.簡報內容請依照全國水環境大賞評審標準表項目說明。
- 6.請補充說明計畫前後對比、資訊公開檢核表、工程查核資料。
- 7.另涉及有氣淨化案件，請加強說明維護管理工作；涉及樂活生態案件，請加強說明生態檢核資料(包含生態保育對策及落實情形等)。

(三)協助派員代表需求：

以報名直轄市、縣(市)政府局(處)副首長以上長官代表領勘說明為原則，以利完整呈現案件表述。如為公私協力案件請加派共同協力社區/團體代表1名。

(四)請於現勘前5日提供以下資訊：

- 1.集合下車點、上車點，及預計導覽動線之位置動線圖。
- 2.如案件有建議停車點及洗手間，請協助一同標註於位置動線圖。
- 3.簡報及補充資料電子檔案。
- 4.當日現場聯絡人：(1)姓名(2)手機電話(3)市內電話與分機(4)電子信箱。
- 5.領勘解說代表出席人員名單(包含姓名及單位職稱)。

(五)其他注意事項：

- 1.請報名單位依預計行程時間，提早10分鐘抵達指定地點。
- 2.現勘行程可能會依車程時間提早或是延遲，當天請隨時注意主辦單位的聯繫並保持聯繫管道的暢通。
- 3.請報名單位留意氣候狀況，需提前準備領勘雨備方案。雨備方案建議如下：定點解說處需搭設臨時帳棚、導覽動線中途增加有遮蔽物的停靠點及雨具準備。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 第一類水漾生活獎 評審標準表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內容	權重
整體計畫 相關性	1.總體規劃完善性，包括計畫位置及範圍、現況環境概述、整體目標明確、工作內容、政策配合度。 2.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以外）之計畫配合參與情形。 3.具有完整營運管理計畫與落實，達到永續經營發展目標。	15
生態檢核	1.規劃、設計階段之調查評析、生態保育措施、公民參與、資訊公開及對策方案。 2.施工階段之生態保育措施實施。 3.維護管理階段之生態監測計畫(含計畫所採生態保育措施執行成效、保全對象狀況、棲地品質的變化、生態環境恢復情形等) 4.督導落實生態檢核作業的相關機制及辦理情形。	15
案件類型 著重項目	1.整體計畫具有環境美質，有助於調節身心狀態，並融入地方特色，提升整體環境協調性。 2.整體空間機能完善，配合地方環境(歷史、人文、地景、休憩及觀光等)特色、在地民眾使用需求及休閒遊憩空間營造等執行成果。 3.搭配其他(如生態營造、水質淨化及漁港設施等)整體營造。	30
地方整合 推動重視度	1.直轄市、縣(市)政府組織跨局處合作小組，召集人實際主持及監督計畫整合機制之研擬、推動。 2.公民參與的辦理(參採)情形。 3.計畫完成後有助於該區域未來提升人文、社會、產業、觀光遊憩、環境教育等面向。 4.資訊公開辦理情形。	15
創新作法	1.因應時代趨勢，為環境有益之創新概念、材質、工法之應用。 2.保護環境、節能減碳及永續利用水環境資源，永續發展及管理相關作為。 3.韌性水環境調適措施(如逕流分擔、出流管制等)或其他創新作法。	15
改善成效	1.計畫目的達成的情形，成果是否回應原計畫目標。 2.改善後實質績效或數據呈現之完整度。	10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 第二類樂活生態獎 評審標準表**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內容	權重
整體計畫 相關性	1.總體規劃完善性，包括計畫位置及範圍、現況環境概述、整體目標明確、工作內容、政策配合度。 2.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以外)之計畫配合參與情形。 3.具有完整營運管理計畫與落實，達到永續經營發展目標。	15
生態檢核	1.規劃、設計階段之調查評析、生態保育措施、公民參與與資訊公開及對策方案。 2.施工階段之生態保育措施實施。 3.維護管理階段之生態監測計畫(含計畫所採生態保育措施執行成效、保全對象狀況、棲地品質的變化、生態環境恢復情形等) 4.督導落實生態檢核作業的相關機制及辦理情形。	15
案件類型 著重項目	1.整體計畫內容融入棲地營造或生態復育及維護執行成果。 2.計畫內容對改善水環境生態功能，恢復自然河相有具體成果與實質成效。 3.搭配其他(如環境塑造、水質淨化及漁港設施等)整體營造。	30
地方整合 推動重視度	1.直轄市、縣(市)政府組織跨局處合作小組，召集人實際主持及監督計畫整合機制之研擬、推動。 2.公民參與的辦理(參採)情形。 3.計畫完成後有助於該區域未來提升人文、社會、產業、觀光遊憩、環境教育等面向。 4.資訊公開辦理情形。	15
創新作法	1.因應時代趨勢，為環境有益之創新概念、材質、工法之應用。 2.保護環境、節能減碳及永續利用水環境資源，永續發展及管理相關作為。 3.韌性水環境調適措施(如逕流分擔、出流管制等)或其他創新作法。	15
改善成效	1.計畫目的達成的情形，成果是否回應原計畫目標。 2.改善後實質績效或數據呈現之完整度。	10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 第三類有氧淨化獎 評審標準表**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內容	權重
整體計畫 相關性	1.總體規劃完善性，包括計畫位置及範圍、現況環境概述、整體目標明確、工作內容、政策配合度。 2.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以外)之計畫配合參與情形。 3.具有完整營運管理計畫與落實，達到永續經營發展目標。	15
生態檢核	1.規劃、設計階段之調查評析、生態保育措施、公民參與與資訊公開及對策方案。 2.施工階段之生態保育措施實施。 3.維護管理階段之生態監測計畫(含計畫所採生態保育措施執行成效、保全對象狀況、棲地品質的變化、生態環境恢復情形等) 4.督導落實生態檢核作業的相關機制及辦理情形。	15
案件類型 著重項目	1.計畫區域水質淨化改善項目及執行方式(如利用汙染物削減、汙水截流、河川淨化、濕地淨化等方法)，或已具有相關水質改善措施。 2.所運用之措施及手法具有改善區域環境、達到民生共存、環境教育等功能。 3.搭配其他(如環境塑造、生態營造及漁港設施等)整體營造。	30
地方整合 推動重視度	1.直轄市、縣(市)政府組織跨局處合作小組，召集人實際主持及監督計畫整合機制之研擬、推動。 2.公民參與的辦理(參採)情形。 3.計畫完成後有助於該區域未來提升人文、社會、產業、觀光遊憩、環境教育等面向。 4.資訊公開辦理情形。	15
創新作法	1.因應時代趨勢，為環境有益之創新概念、材質、工法之應用。 2.保護環境、節能減碳及永續利用水環境資源，永續發展及管理相關作為。 3.韌性水環境調適措施(如逕流分擔、出流管制等)或其他創新作法	15
改善成效	1.計畫目的達成的情形，成果是否回應原計畫目標。 2.改善後實質績效或數據呈現之完整度。	10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 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評審標準表

評分項目	評分標準內容	權重
整體計畫 相關性	1.總體規劃完善性，包括計畫位置及範圍、現況環境概述、整體目標明確、工作內容、政策配合度。 2.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以外）之計畫配合參與情形。 3.具有完整營運管理計畫與執行情形，達到永續經營發展目標。	10
進行對話 及 建立信任感	1.直轄市、縣(市)政府透過拜訪、訪談、論壇、座談會、工作坊、說明會、公聽會等措施，進行與社區民眾、團體及利益相關者進行對話，廣泛徵詢在地意見，整合及納入推動參考。 2.主動通知公民組織與在地社群，建立互信關係的辦理情形。 3.邀請相關機關、單位、專家學者及民間團體(尤其長期關切該工程區域的 NGO 團體)，參與計畫執行過程相關會議及提供諮詢服務。 4.指定溝通窗口，持續進行互動協商，以利意見交流及建立信任感。 5.建立常態溝通機制。	20
共同協商 達成共識	1.推動計畫深入探討協商，並持續尋求解決方案，取得社區民眾、團體及利益相關者支持及認同。 2.公民關注議題參採與落實情形。	20
資訊公開	1.計畫執行過程相關重要內容依政府資訊公開法之規定，設置專屬網站或其他資訊公開方式，以利民眾、團體查閱。 2.規劃設計、計畫進行等工程生命週期各階段落實資訊公開情形。	10
回饋措施 及 創新作為	1.直轄市、縣(市)政府確實考量公私協力參與及辦理結果，致力回應地方意見、擬定相關改善措施及補償方案等具體作為。 2.社區民眾、團體、利益相關者及在地學術與保育單位，協助共同承擔義務(認養、維護管理、參與淨溪等)，或建立監督機制、擬定未來持續回饋參與及執行方式。 3.其他促進公私協力之創新作為。	30
合作效益	1.計畫目標達成情形，成果是否回應原計畫目標。 2.未來持續回饋參與及執行方式之可持續性。	10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 報名表

(請勾選欲報名獎項 ☐ 水漾生活、☐ 樂活生態、☐ 有氧淨化)

案件名稱： _____

一、報名文件清點：
☐ 紙本報名表-乙式1份 ☐ 報名文件封面已黏貼至報名文件袋
二、繳件內容清點：
☐ 紙本案件資料集乙式2份(A3橫式/20頁內) ☐ 紙本著作授權同意書乙式1份 ☐ 圖板4張 <u>電子檔</u> (A1橫式) ☐ 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乙式1份 (1. A1橫式圖板編輯檔及 PDF 檔、2. 資料集 WORD 及 PDF 檔、3. 圖片及照片檔、 4. 報名表 WORD 檔及 PDF 檔、5. 廠商報竣公文、6. 著作權同意書掃描檔、 7. 現地成果影片)
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黏貼處 (請將光碟連同外袋黏貼於此) ※本文件供參賽者確認送件內容，以上請自行勾選※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 報名表

(請勾選欲報名獎項 ☐ 水漾生活、☐ 樂活生態、☐ 有氧淨化)

案件名稱：_____

三、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資料：						
報名單位 基本資料	機關名稱：					
	聯絡人：					
	地址：					
	電話：____-_____			傳真：____-_____		
	電子信箱：					
	規劃設計單位： 監造單位： 施工單位： 計畫協力夥伴(如生態專業團隊)：無則可免填。					
四、報名案件基本資料：						
基地位置	_____縣/市 _____鄉/鎮/區 _____村/里					
規劃範圍/ 面積	_____公頃 (計畫位置示意圖(需包含位置及範圍標示)之圖片檔請檢附於電子檔)					
核列批次、 經費	批次： 中央補助機關： 中央補助：_____千元/地方自籌：_____千元 合計：_____千元					
計畫 施作期程	計畫期程：____年____月__日~____年____月__日(檢附廠商報竣公文)					
五、報名有氧淨化類填寫項目：						
每日處理 水量(噸)	淨化 工法	汙染物	改善前 mg/L	改善後 mg/L	去 除 率 (%)	汙染改善 程度
		生化需氧量 BOD ₅				如中度汙染 改善輕度汙 染
		懸浮固體 SS				
		氨氮 NH ₃ -N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 報名表

(請勾選欲報名獎項☐水漾生活、☐樂活生態、☐有氧淨化)

案件名稱：_____

六、報名案件作品簡介：

(建議以條列簡述形式呈現，如獲獎將納入成果展版及成果彙編展示項目)

計畫概述	計畫緣起與計畫目的摘要說明。(150-250字)
設計構想 及 執行情形概述	規劃設計訴求重點，包含設計規劃構想、運用創新手法、實質執行情況概述等。(350-400字)
獲獎感言	(250-300字)
圖片檔 繳交項目	全景圖或空拍照、計畫位置示意圖、計畫平面配置圖、計畫改善內容示意圖、各區域改善前後對照圖及計畫期間各單位參與紀錄照片、成果影片，請檢附於繳件資料之電子檔光碟：圖片檔項目，並於檔名標註上述需求圖片名稱。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 報名表

(請勾選欲報名獎項 ☐ 水漾生活、☐ 樂活生態、☐ 有氧淨化)

案件名稱： _____

七、報名案件說明：請依附件二各類評審標準表之評分標準內容，加強補充說明。	
整體計畫 相關性	1. 現況環境概述、提報核定的計畫目標、前置作業辦理與進度規劃情形。(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2. 政策配合情形、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以外之計畫配合情形。(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3. 營運管理計畫或執行情形。(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生態檢核	1. 規劃、設計、施工各階段之生態保育措施辦理計畫情形。(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2. 維護管理階段之生態監測計畫(含計畫所採生態保育措施執行成效、保全對象狀況、棲地品質的變化、生態環境恢復情形等。)(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3. 督導落實生檢核作業的相關機制及辦理情形，包含公民參與的辦理及參採情形與資訊公開情形說明。(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案件類型 著重項目	得參考附件六評審標準表各類評分重點，進行規劃設計訴求重點、施工與營運管理整備情形、計畫實質成果內容說明。(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 報名表

(請勾選欲報名獎項 ☐ 水漾生活、☐ 樂活生態、☐ 有氧淨化)

案件名稱： _____

地方整合 推動重視度	整合推動機制、公民參與的辦理及參採情形、資訊公開辦理情形等相關作為。(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創新作法	創新概念應用項目、節能減碳、永續利用水環境資源、永續發展及管理、韌性水環境調適措施相關作為。(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改善成效	1. 計畫完成後能夠達到之成果及效益，回饋檢視或探討與計畫目的達成的情形，並說明改善面積及完工後亮點。(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2. 評量成果是否回應原計畫目標。(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報名表**

案件名稱：_____

一、報名文件清點：

- ☐ 紙本報名表-乙式1份
- ☐ 報名文件封面已黏貼至報名文件袋

二、繳件內容清點：

- ☐ 紙本案件資料集乙式2份(A4直式/20頁內)
- ☐ 紙本著作授權同意書乙式1份
- ☐ 圖板4張電子檔(A1橫式)
- ☐ 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乙式1份
(1. A1橫式圖板編輯檔及 PDF 檔、2. 資料集 WORD 及 PDF 檔、3. 圖片及照片檔、
4. 報名表 WORD 檔及 PDF 檔、5. 廠商報竣公文、6. 著作權同意書掃描檔、
7. 現地成果影片)

電子檔光碟或隨身碟黏貼處
(請將光碟連同外袋黏貼於此)

※本文件供參賽者確認送件內容，以上請自行勾選※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報名表**

案件名稱：_____

三、直轄市、縣(市)政府基本資料：	
報名單位 基本資料	機關名稱：
	聯絡人：
	地址：
	電話：____-____ 傳真：____-____
	電子信箱：
社區、團體 基本資料	1. 共同協力社區/團體名稱： 2. 社區/團體組成背景、特色： 3. 社區/團體發展重點、目標： (如有多個協力單位請自行複製表格填寫。)
四、報名案件基本資料：	
基地位置	_____縣/市 _____鄉/鎮/區 _____村/里
	基地特色描述： (包括基地區位關係或基地未開發時環境現況等說明。)
規劃範圍/面積	_____公頃(計畫位置示意圖(需包含位置及範圍標示)之圖片檔請檢附於電子檔)
核列批次、 經費	批次： 中央補助機關： 中央補助：_____千元/地方自籌：_____千元 合計：_____千元
計畫施作期程	計畫期程：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檢附廠商報竣公文)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報名表**

案件名稱：_____

五、報名案件作品簡介： (建議以條列簡述形式呈現，如獲獎將納入成果展版及成果彙編展示項目)	
計畫概述	計畫緣起與計畫目的摘要說明。(150-250字)
計畫背景 與 主要議題	說明計畫在公私協力的重點、原因及相關背景資料。(於200字內簡要說明)
設計構想 及 執行情形概述	規劃設計訴求重點，包含公私協力推動、協商及執行情況概述。(350-400字)
獲獎感言	(250-300字)
圖片檔 繳交項目	全景圖或空拍照、計畫位置示意圖、計畫平面配置圖、計畫改善內容示意圖、各區域改善前後對照圖及計畫期間公私協力各階段溝通、協力參與過程及後續維管之紀錄照片、成果影片，請檢附於繳件資料之電子檔光碟：圖片檔項目，請於檔名標註上述需求圖片名稱。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報名表

案件名稱：_____

六、報名案件說明：請依附件三評審標準表之評分標準內容，加強補充說明。

整體計畫 相關性	1. 現況環境概述、提報核定的計畫目標、前置作業辦理與進度規劃情形。（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2. 政策配合情形、與其他前瞻基礎建設計畫-全國水環境改善計畫以外之計畫配合情形。（於<u>200字</u>內簡要說明） 3. 完整營運管理計畫與構想。（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進行對話 及建立信任感	1. 計畫推動初期公私協力互動參與形式及辦理情形。（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2. 建立持續互動常態機制，取得地方、團體信任措施說明。（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共同協商 達成協議	雙方所達成協議、共識過程及內容，與公民關注議題參採情形。（於<u>300字</u>內簡要說明）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 報名表**

案件名稱：_____

資訊公開	計畫執行過程各階段相關資訊揭露、意見回饋之管道及措施說明。 (於 <u>300字</u> 內簡要說明)
回饋措施 及作為	地方的回饋及政府改善、補償措施與維護經營管理方式與創新作為說明。 (於 <u>300字</u> 內簡要說明)
合作效益	回饋檢視或探討與計畫目的達成的情形，未來監督機制、持續回饋參與及執行方式。 <u>(300字)</u>

報名機關：

聯絡電話：

聯絡人：

通訊地址：

40873 臺中市南屯區黎明路2段501號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徵選報名收 (電話04-2250-1249)

經濟部水利署「第四屆全國水環境大賞」

-著作授權同意書-

一、報名案件（授權標的）

案件名稱：_____

二、_____（下稱本機關，授權人）同意將該案件送件內容授權經濟部水利署（被授權人）作下述營利或非營利性質之利用：

1. 以紙本或數位方式出版。
2. 進行數位化典藏、重製、透過網路公開傳輸、公開發表、列印、瀏覽等用。
3. 配合行銷宣傳將案件送件內容納入資料庫或其他通路提供服務。
4. 將案件送件內容以多種形式出版或轉授權予第三人，以廣為宣傳，拓展雙方之知名度。

三、本機關保證該案件送件內容為其自行創作，有權為本同意書之各項授權，並保證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若因本案件發生權利糾紛，由本機關自行承擔所有法律責任，包括貴署因遭第三人主張權利所發生之律師費、訴訟費、一切損害及支出之費用，悉與 貴署無關。

此致

經濟部水利署

授權機關：

（加蓋機關章）

負責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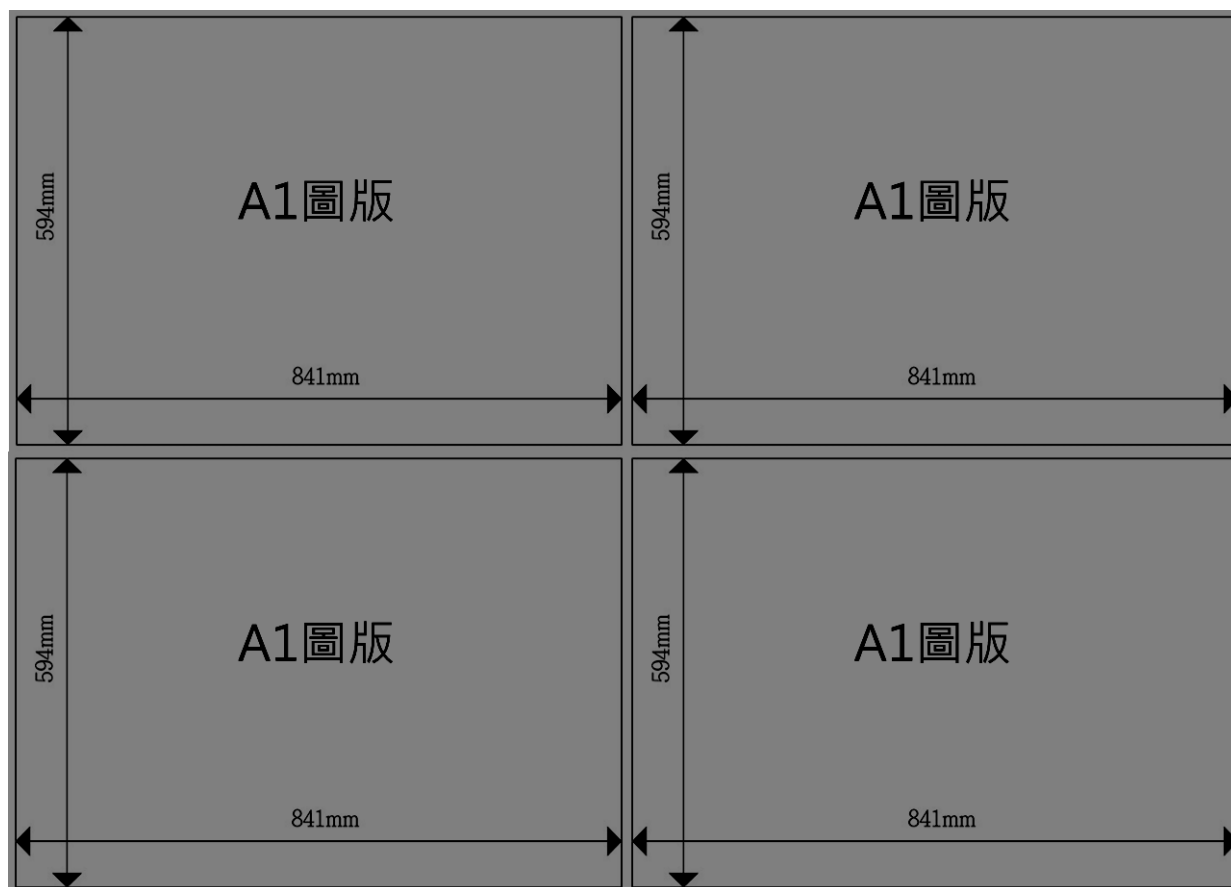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信箱：

通訊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大賞獎-第一至三類(水漾生活獎、樂活生態獎、有氧淨化獎)圖板版面說明(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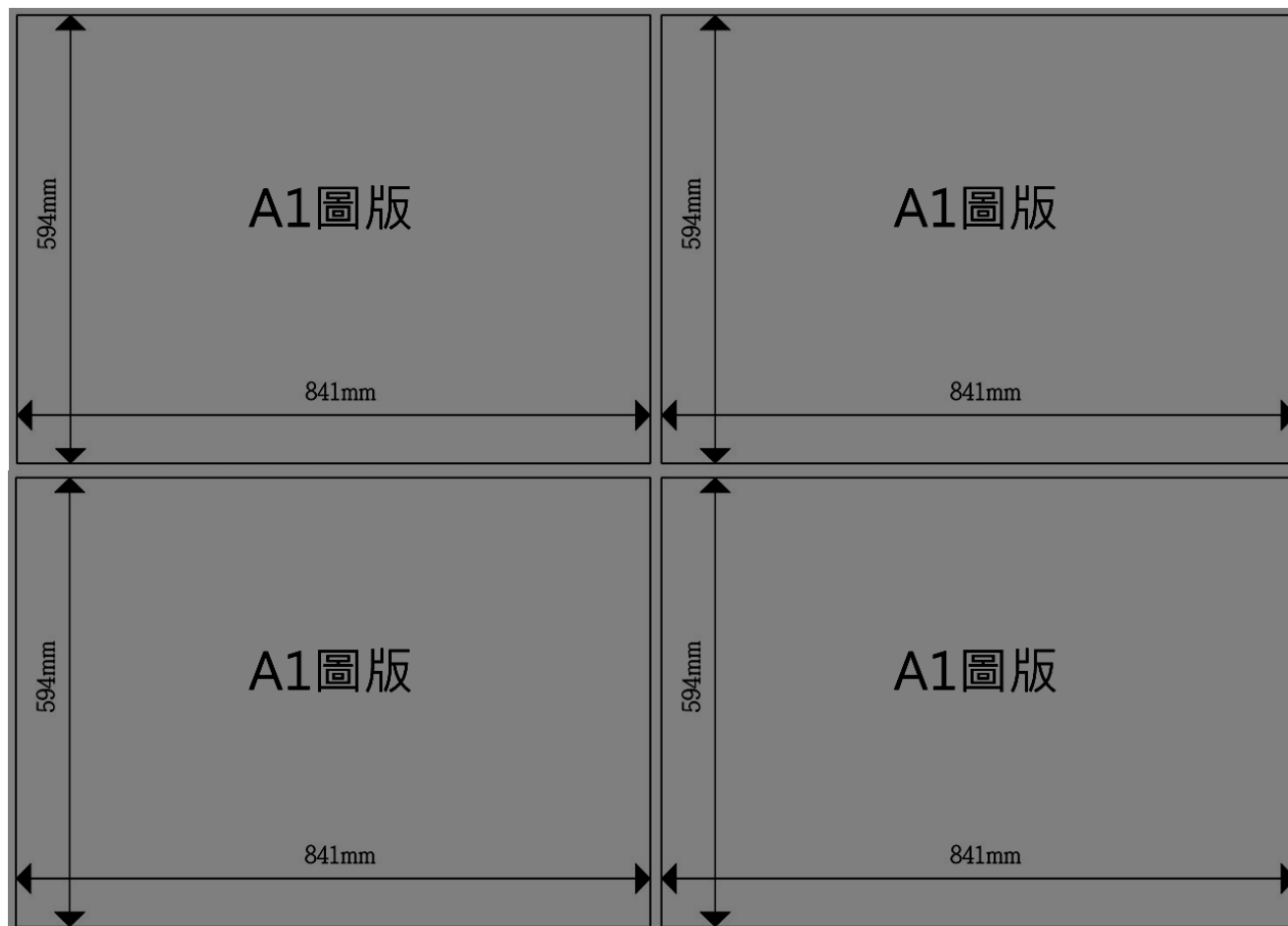


請提供 A1橫式圖版4張電子檔（編輯檔及 PDF 檔，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版面內容需求如下：

1. 整體計畫相關性(計畫名稱、基地範圍、基地環境關係、核列批次與經費、提報核定計畫目標、計畫施作期程、計畫辦理情形等圖文概述。)
2. 生態檢核(規劃、設計、施工各階段之生態保育措施、維護管理階段生態監測計畫辦理情形，以及督導落實生檢核作業的相關機制及辦理情形，包含公民參與的辦理及參採情形與資訊公開情形說明。)
3. 案件類型著重項目(得參考附件二評審標準表各類評分重點，進行規劃設計訴求重點、營運管理整備情形、計畫實質成果內容說明。呈現內容須包含構想概念、全區平面配置、分區配置、剖(立)面、1-3張重點細部設計圖、1-3張透視或模擬圖、全區及細部完工照片。)
4. 改善成效(以質性的圖文說明或量性的數據，來呈現整體計畫所達到的成效，回饋檢視或探討與計畫目標達成情形，說明改善面積及完工後亮點，並應評量其成果是否回應原計畫目標。)
5. 其他(如地方整合推動重視度及創新作法等執行情況)

大賞獎-第四類(公私協力夥伴獎圖板版面說明)(2/2)



請提供 A1橫式圖版4張電子檔（編輯檔及 PDF 檔，兩種檔案格式皆須檢附）

版面內容需求：

1. 整體計畫說明(計畫名稱、基地範圍、基地環境關係、核列批次與經費、提報核定計畫目標、計畫施作期程等圖文概述)
2. 計畫背景與主要議題(說明計畫在公私協力的重點、原因及相關背景資料)
3. 設計構想及執行情形概述(規劃設計訴求重點、包含公私協力推動、協商及執行情況概述)
4. 進行對話及建立信任感(計畫推動初期公私協力互動參與情形及取得地方、團體信任措施等，辦理過程之照片及文字說明)
5. 共同協商達成協議(雙方所達成協議、共識過程與內容，以及公民關注議題參採情形等圖文說明)
6. 資訊公開(計畫執行過程相關資訊揭露、意見回饋之管道及措施圖文說明)
7. 回饋措施及作為(地方的回饋及政府改善、補償措施與維護經營管理方式之圖文說明)
8. 合作效益(以質性的圖文說明或量性的數據，來呈現整體計畫所達到的成效，回饋檢視或探討與計畫目標達成情形，並說明未來持續回饋參與及執行方式)